

109 學年度 非營利幼兒園登記抽籤注意事項

登記:

| | |
|--------|---|
| | 109 學年度 |
| 登記數 | 公立 1 間、非營利 3 間 |
| 原園直升 | 若要登記其他非營利幼兒園，需先切結放棄園非營利幼兒園就讀資格，方能報名。(名額釋出，如其他幼兒園沒抽到，也無法回來就讀) 登記公立幼兒園抽籤者，抽籤結果出爐後，需於報到時限內決定要原園直升或者切結離園至公幼報到。 |
| 資格 | 家有三胎(家中的第一胎第二胎也能以此優先條件登記)，戶政系統有註記者可採線上報名。 新增 5 歲新住民子女優先身分。 |
| 共籤作業 | 雙胞胎或同學齡手足(以教育局公告學齡層為主)皆可共籤，也可於線上登記(報到階段才可以線上放棄)。 |
| 線上登記限制 | 以下情況僅能以現場報名： 1. 非設籍臺北市之原住民。 2. 父、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，但未設籍於臺北市者。 3. 家有三胎，但於 108.09.26 後戶政系統仍未完成註記者。 4. 109.05.25 後才取得優先資格身份者。 5. 其他因系統限制導致無法完成報名者。 ※第一階段優先入園若已額滿，第二階段將不開放線上登記，僅能以現場登記。 |

報到:

| | |
|-----------|---|
| | 109 學年(今年)☺ |
| 同時錄取公幼/非營 | 同時錄取公立及非營利，僅能擇一報到。 |
| 正取生報到作業 | 除現場報到&切結放棄外，新增「招生 e 點通」線上報到及切結放棄。 |
| 正備取名單時效 | 第一階段 正取生：抽籤完畢，當天下午 5 點止，逾時失效。 第一階段 備取生：當年 8 月 31 日。 第二階段 正/備取生：當年 8 月 31 日。 |
| 切結作業 | 不論有無名額，經切結後，不得取消切結。 |

備取

| | |
|----|--|
| | 109 學年(今年) |
| 備取 | 法定需協助幼兒若於第一階段皆未錄取，可於第二階段以優於一般生順位進行登記。 ※以招生系統產生之名單為主 (備取順序：優先入園備取生→法定需協助幼兒→一般生) |